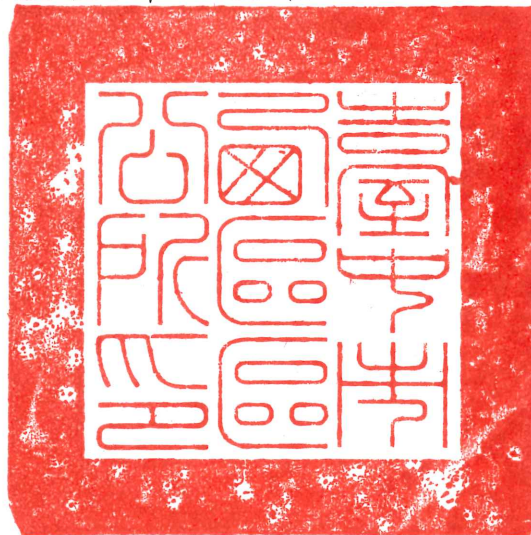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中市西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10005487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賴宏池 君於111年2月6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公告期間結束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11年3月11日中檢謀慶111相289字第1119025408號函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賴宏池 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：B12123\*\*\*\*，民國62年4月7日出生，設籍於本區吉龍里五權六街81號二樓）於111年2月6日16時23分於臺中市北區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往生，大體現安置於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館10號冰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